

# 浙江省青少年校外教育中心文件

浙校外〔2024〕5号

---

## 关于开展2024年上半年浙江省青少年校外教育专业教研组教研活动的通知

各省青少年校外教育专业教研组：

为进一步提升我省校外教育教研水平，根据2024年浙江省青少年校外教育教师“引航工程”的部署安排，结合各专业教研组的三年规划和2024年上半年活动计划，决定开展2024年上半年教研活动，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参加对象

省级各专业教研组全体成员

### 二、教研形式

线下交流研讨

### 三、教研安排

#### （一）视觉艺术教研组

活动时间：4月25日-26日

活动主题：探索“美育浸润”背景下校外视觉艺术

## 教育课程创新实践

活动地点：湖州市少年宫

入住酒店：湖州宾馆（仁皇山路 515 号）

联系人：湖州市少年宫吴燕（17757206981）

### （二）活动教研组

活动时间：5 月 14 日-15 日

活动主题：《活动教师指导手册》编写研讨与营地  
活动观摩

活动地点：宁波市青少年宫

入住酒店：象山海影雷迪森颐墅酒店（新桥镇影视  
大道 11 号）

联系人：宁波市青少年宫高丹（13967843975）

### （三）体育教研组

活动时间：5 月 14 日-16 日

活动主题：新兴体育运动项目在青少年宫的发展与  
思考

活动地点：上海

入住酒店：锦江都城酒店（中山西路 2525 号）

联系人：杭州青少年活动中心胡卡蒙（13656677266）

### （四）科技教研组

活动时间：5 月 15 日-17 日

活动主题：研讨科技类活动开展与实施策略

活动地点：衢州市青少年宫

入住酒店：衢州西区东方大酒店（白云中大道 66 号）

联系人：衢州市青少年宫郑文兴（18957000166）

#### （五）舞蹈教研组

活动时间：5 月 15 日-17 日

活动主题：聚焦课堂教学，共探有效策略

活动地点：杭州市富阳区青少年宫

入住酒店：杭州唐麟大酒店（富阳公望地铁站店，公望街 587 号）

联系人：杭州市富阳区青少年宫钱江婷（15168334750）

#### （六）音乐教研组

活动时间：5 月 22 日-24 日

活动主题：新课标背景下课程模型建设

活动地点：杭州市临平区青少年宫

入住酒店：临平富邦大酒店（临平区世纪大道 142 号）

联系人：杭州市临平区青少年宫刘伶（13588303310）

### 四、相关要求

1.本次教研活动计入校本培训学分（师训账号在浙江省团校的参加人员计 16 学分）。

2.教研活动期间，请各教研组作好考勤工作，严格执行考勤纪律，实行 1 天 1 签（签到表见附件）。请参加教师自觉遵守教研组制度，提前安排好工作，全程参加教研活动。请各教研组在教研活动结束后一周内，将人员汇总表、签到表、教研活动照片统一打包，以教研组

名称命名，发送至 xwjy2011@126.com。

3.省青少年校外教育中心将在活动开展前与各个教研组承办方签订《浙江省团校服务项目合同书》，直接拨付经费到承办方。

4.其他未尽事宜，请与省青少年校外教育中心联系。  
联系人：徐璇，联系电话：0571-88806520。

- 附件：1.2024年上半年教研活动参加人员汇总表  
2.2024年上半年教研活动签到表  
3.浙江省团校服务项目合同书（范本）

浙江省青少年校外教育中心  
2024年4月19日

附件 1

## 2024 年上半年教研活动参加人员汇总表

教研组名称：

姓名	单位	手机号码	师训账号是否在团校

附件 2

## 2024 年上半年教研活动签到表

教研组名称：

姓名	单位	手机号码	月 日	月 日	月 日

附件 3

## 浙江省团校服务项目合同书（范本）

甲方：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浙江省团校

乙方： \_\_\_\_\_

合同有效期： \_\_\_\_\_

**服务项目名称：** 2024 年上半年浙江省青少年校外教育 \_\_\_\_\_ 教研组活动

甲方委托乙方承办上述项目，并支付乙方活动经费。经双方平等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### 一、活动时间

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至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### 二、活动地点

由教研组和乙方商议确定

### 三、活动经费

活动经费为 \_\_\_\_\_ 元（人民币大写： \_\_\_\_\_ 圆整，含税），主要用于餐费、教师课酬、租车、场地等与教研活动开展相关费用。不承担教师个人往返交通费和住宿费。超出部分甲方不予承担。

### 四、双方责任

#### （一）甲方责任

- 1.甲方主要负责本次活动的指导、方案的审定。
- 2.甲方须在教研活动开展以前按照本协议约定的经费支付给乙方。

#### （二）乙方责任

1.乙方需协助教研组开展教研活动，保障活动的顺利进行。

2.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普通发票，活动结束后，乙方应严格按照财务规定及时为教研组做好财务报销等结账工作。

## 五、免责条款

由于地震、火灾、自然灾害、战争或国家政策等不可抗力因素，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，应及时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对方，作为免责手续。不可抗力因素结束后双方协商继续履行合同，如不能继续履行合同的，双方可协商解决。

## 六、其他事宜

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，一方如有异议，双方可协商解决，若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可诉至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。

## 七、协议生效

本协议经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，本协议壹式肆份，双方各执贰份，具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 方：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浙江省团校（盖章）

地 址：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路 188 号

税 号：123300004700728181

授权代表：

联系电话：0571-88806520

日 期：2024 年 月 日

乙 方：（盖章）

地 址：

账 号：

开户银行：



税 号：

授权代表：

联系电话：

日 期：2024 年 月 日